附件2

云南财经大学校园网网站建设

与管理办法（修订）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强校园网网站的规范化建设和管理，规范校内网站域名的申请与使用，保障校园网络信息安全，促进学校信息化工作健康发展，实现信息资源交流与共享，更好地为教学、科研、管理服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管理暂行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维护互联网安全的决定》《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计算机病毒防治管理办法》《中国教育和科研计算机网暂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校园网是为[学校](http://baike.baidu.com/subview/7757/10198009.htm" \t "_blank)师生提供教学、科研和综合信息服务的宽带[多媒体网络](http://baike.baidu.com/view/285048.htm" \t "_blank)。校园网网站分为校级网站和二级网站。校级网站是指云南财经大学官方网站，二级网站包括校属各单位信息管理与发布网站以及学校的各种专题性、学术性网站等。

第二章 校园网网站管理总体要求

**第三条** 校园网网站建设与管理由学校信息化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学校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信息管理中心。

**第四条** 学校职能部门、教学单位、科研机构、后勤资产、附属机构等都应建设本单位网站，二级网站经校园网络IP地址链接的一律使用以我校域名（yufe.edu.cn）为后缀的二级域名。

**第五条** 校园网网站的建设与管理工作必须严格遵守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利用校园网传播下列信息：

（一）煽动分裂国家、破坏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推翻社会主义制度的言论。

（二）煽动抗拒、破坏宪法和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实施的言论。

（三）泄漏国家机密、危害国家安全的信息。

（四）捏造或歪曲事实，故意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

（五）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

（六）宣扬迷信、淫秽、色情、暴力、凶杀、恐怖等。

（七）损害学校权益的信息。

**第六条** 校园网网站建设和管理应本着“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监管，谁办网谁管网”的原则，定期检查、清理废弃域名及无效链接，防止盗链，严禁将校内IP地址租借给外单位或个人使用。凡使用校园网络资源的校内网站域名必须在学校信息管理中心登记备案，网站接入校园网按本办法第二十三条执行。

**第七条** 为了便于校内信息整合以及信息安全管理，校园网二级网站须提供正式的技术安全检测报告至信息管理中心备案。对于不符合技术标准和存在信息安全隐患的部门主页或网站，信息管理中心将进行断链或隔离处理。

**第八条** 校属各单位禁止在校园网开设经营性网站或项目。

**第九条** 任何未经批准开办的二级网站，一经发现，将立即关闭并追究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责任。

第三章 校级网站管理职责分工

**第十条** 党委（校长）办公室负责审核校园网发布的学校基础信息和数据，对全校各级网站内容开展涉密审查及内容安全检查。

**第十一条** 党委宣传部负责校级新闻宣传信息的采集、编辑和发布工作，审核、编辑并发布校属各单位报送的新闻宣传信息，与党委（校长）办公室共同引导和监管各二级网站发布的新闻宣传信息，与信息管理中心共同负责校级网站的版块设计和呈现。

**第十二条** 信息管理中心负责校园网网站总体技术支撑平台的建设和管理，负责校园网信息安全和相关的技术服务工作。

**第十三条** 国际合作交流处（港澳台事务办公室）负责完成学校外文版主页信息的采集、编辑、审核和发布工作，负责对各二级网站的外文内容进行审核。

第四章 二级网站管理

**第十四条** 二级网站由校属各单位负责建设，信息管理中心配合。二级网站建设单位应建立健全本单位网站工作机制，及时向党委宣传部和信息管理中心报送网站管理人员基本信息，配合信息管理中心完成本单位网站框架设计，由专人负责网站信息的采集、编辑和发布工作，将本单位网站链接到学校网站的相应版块，及时更新维护网站内容，确保网站信息安全准确，发布及时。

**第十五条** 各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为二级网站的第一责任人，需指定一名领导负责内容审核与网站建设管理工作，指定网站信息员和运行维护员负责网站日常运行维护。网站信息员和运行维护员应具备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保密意识，熟悉学校的管理制度和本单位的情况。如有信息变更请按本办法第二十四条执行。

**第十六条** 二级网站必须与校园网主页链接；学院网站基本栏目设置必须包括：学院概况、师资队伍、学科建设、人才培养、党建工作（廉政建设）、团学工作、学院新闻等一级栏目版块或相近内容版块，同时结合学院特色设置特色栏目。职能部门及其他单位网站的栏目设置必须包括：基本情况介绍、功能机构设置、师生服务窗口（办事指南）、规章制度、党风廉政建设等基本栏目及根据部门特色设置的栏目。

**第十七条** 二级网站原则上不得租用或使用校外服务器，有特殊情况的，须报党委宣传部审批。

**第十八条** 二级网站的服务器原则上由信息管理中心统一规划、采购、分配和管理。网站已有的服务器原则上应托管到信息管理中心统一管理。信息管理中心统一提供不间断电源、空调、网络接入、入侵检测、病毒防范、网络监控、容灾备份存储和网络技术安全防范等服务。经学校批准可以由各单位自行管理的服务器除外。

**第十九条** 校属各单位负责二级网站的安全稳定运行和信息上传，要求确保信息内容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切实维护学校形象。

**第二十条** 校属各单位可为主页申请一个二级域名。二级域名原则上以本单位名称的拼音缩写命名，名称如有重复，由信息管理中心与单位协商另行命名。

**第二十一条** 校属各单位申请的二级域名只能由本单位使用，不得租借给其他单位或个人使用。域名申请成功后，各单位需对自己域名下的子域以及链接内容负责。单位撤销的，由信息管理中心根据学校的通知收回该单位的二级域名。校内二级域名的申请或注销都需在信息管理中心备案。

**第二十二条** 二级网站原则上不得开办BBS电子公告服务及聊天等用户交互栏目，确因工作需要开办此类服务的，须报党委宣传部审批。

第五章 校园网网站运行流程

**第二十三条** 网站系统入网、更新与改版申办工作流程

（一）申请单位填写《云南财经大学校园网网站入网申请表》（一式三份），由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二）党委宣传部负责审核网站信息员的资格。

（三）信息管理中心负责审核网站维护人员的资格、网站基础技术、网站资料等。

（四）信息管理中心协助各单位办理网站入网、网站资料备案。

**第二十四条** 各单位申请变更校园网内容、网站域名及网站管理员等相关内容的工作流程

（一）填写《云南财经大学校园网网站变更申请表》一式三份，由单位分管领导签字，加盖本单位公章，并报送党委宣传部审批。

（二）信息管理中心业务办理。

第六章 考 核

**第二十五条** 学校对各单位网站的建设和管理情况进行年度考评，考评由校园文化建设领导小组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共同组织实施。

**第二十六条** 学校每年评选网站建设与管理先进单位并进行表彰，考核结果纳入各单位综合考核。

**第二十七条** 各单位应在年度考评前对网站建设及管理情况进行自评，自评情况应进入本单位年度工作总结。

第七章 附 则

**第二十八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由党委宣传部和信息管理中心负责解释。

附表：1.云南财经大学校园网网站入网申请表

2.云南财经大学校园网网站变更申请表

云南财经大学校园网网站入网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申请单位** | 用户类型 | LAN用户（局域网）□ WLAN用户（无线局域网）□  VPN用户（虚拟私网）□ | | |
| 单位名称 |  | 网站负责人 |  |
| 办公电话 |  | 手 机 |  |
| 电子邮箱 |  | 网站名称 |  |
| 安装地点 |  | 网站地址 |  |
| **信息管理**  **中**  **心** | IP地址 |  | 入网时间 | 年 月 日 |
| 子网掩码 |  | 经 办 人 |  |
| 默认网关 |  |
| 首选DNS |  | 备 注 |  |
| 备用DNS |  |
| **党委宣传部**  **意 见** | | 签 章： | | |
| 云南财经大学校园网入网责任书  1．校园网及其应用只能用于教学、科研、管理等非营利性活动。  2．不在网络上进行危害国家安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有关规定的活动。  3．不在网络上安装、运行、获取、复制、传播色情及危害网络安全的软件和数据。  4．不利用网络进行营利性商业活动。  5．不得进行干扰其他网络用户的操作和应用。  6．遵守国际和国内有关知识产权的规定。  7．遵守国家有关互联网的法律法规。  8．遵守云南财经大学有关校园网的各项规定。  申请人(签字)：  　 　 　 所属单位公章： | | | | |
| 注：此备案表一式三份，党委宣传部、信息管理中心和申请单位各一份。 | | | | |

云南财经大学校园网网站变更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请单位** | 用户类型 | LAN用户（局域网）□ WLAN用户（无线局域网）□  VPN用户（虚拟私网）□ | | | |
| 单位名称 |  | 姓 名 |  | |
| 电子邮箱 |  | 手 机 |  | |
| 原网站名称 |  | 原网站地址 |  | |
| 新网站名称 |  | 新网站地址 |  | |
| 变更理由 |  | | | |
| **信息管理**  **中**  **心** | 新IP地址 |  | 入网时间 | | 年 月 日 |
| 子网掩码 |  | 经 办 人 | |  |
| 默认网关 |  |
| 首选DNS |  | 备 注 | |  |
| 备用DNS |  |
| **党委宣传部**  **意 见** | | 签 章： | | | |
| 云南财经大学校园网入网责任书  　 1．校园网及其应用只能用于教学、科研、管理等非营利性活动。  2．不在网络上进行危害国家安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有关规定的活动。  3．不在网络上安装、运行、获取、复制、传播色情及危害网络安全的软件和数据。  4．不利用网络进行营利性商业活动。  5．不得进行干扰其他网络用户的操作和应用。  6．遵守国际和国内有关知识产权的规定。  7．遵守国家有关互联网的法律法规。  8．遵守云南财经大学有关校园网的各项规定。  申请人(签字)：  　 　 　 所属单位公章： | | | | | |
| 注：此备案表一式三份，党委宣传部、信息管理中心和申请单位各一份。 | | | | | |